

证券代码:688680

证券简称:海优新材

公告编号: 2023-100

转债代码:118008

转债简称:海优转债

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会前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，会议由董事长李晓昱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2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》（2023年12月制定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、制定及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3）、《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、制定及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3）、《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3 日